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数科”或“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召集人，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金小团先生、郑靖先生、王钦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顾新建先生、吴学友先生、胥芳女士担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的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及《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金小团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同意设立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如下：

- 1、战略委员会：金小团先生（主任委员）、郑靖先生、王钦先生、顾新建先生；
- 2、审计委员会：吴学友先生（主任委员）、顾新建先生、胥芳女士；
- 3、提名委员会：胥芳女士（主任委员）、吴学友先生、金小团先生；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顾新建先生（主任委员）、胥芳女士、葛晨文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吴学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金小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郑靖先生、SEKINE TOSHIKATSU先生、俞建利先生、何增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俞建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葛爱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SEKINE TOSHIKATSU先生、俞建利先生、何增良先生、葛爱平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金小团先生、郑靖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俞建利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胡静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胡静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

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胡静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1-86732193

邮箱：honghua01@atexco.cn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 3911 号

四、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监事会取消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俞建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胡晓列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杨鹰彪先生、陈智敏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在任期间勤勉尽责，忠实诚信，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SEKINE TOSHIKATSU：男，1971年出生，日本籍，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日本丰田汽车课长，2009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三一重工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5月任远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7月任日昌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8月至2024年10月任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2025年5月任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制造总监，2025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SEKINE TOSHIKATSU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SEKINE TOSHIKATSU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何增良：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1月任浙江万丰奥特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助理；2001年2月至2016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10月至2019年8月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9月至2022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兼任杭州宏华软件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增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驰波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2.4075万股股份。何增良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俞建利：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至2006年任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经理，2007年至2012年任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至 2021 年任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22 年 9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建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963 股，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俞建利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俞建利先生于 2025 年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上述情况外，俞建利先生不存在其他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葛爱平：女，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7 年至 2014 年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2015 年至 2017 年任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8 年至 2025 年 2 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授薪合伙人。2025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爱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葛爱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胡静：女，199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法律职业资格，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从业资格。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胡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2 股，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